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PUTIAN FOOD HOLDING LIMITED

###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9)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目前可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之溢利將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下跌約5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i)收益減少，可主要歸因於福建省豬肉消費價下跌，且本集團正發展新銷售架構以推廣銷售黑豬肉產品而導致豬肉產品銷售減少，原因為黑豬的飼養期較長；(ii)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廣告開支、維修及保養開支、薪酬等增加；(iii)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辦公室開支、租賃開支、薪酬等所致；及(iv)由於在2018年到期本金額為150,000,000港元、每半年到期時按5%年利率付息的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增加以及於2018年到期本金額為110,000,000港元、每半年到期時按6%年利率付息的不可換股票據(兩者均由本公司於2016年10月13日向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發行)導致財務成本增加。

本公司仍正落實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管理層的初步評估為基準。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且仍正在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而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所披露者。有關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晨陽

香港，2018年3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晨陽先生及蔡海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子榮先生、吳世明先生及王愛國先生。